**《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（2020年版）》解读**

**一、制定背景**

 **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目录指引》（发改法规〔2019〕2024号）工作部署，进一步推进深化本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，拓展公共资源交易范围，积极稳妥推进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，加快实现平台交易全覆盖，提高公共资源交易配置效率和公平性。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《关于印发<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（2020年版）>的通知》，结合我市公共资源交易实际，起草印发我市《目录》。**

**二、目的和意义**

**《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（2020年版）》的出台，将进一步拓展公共资源进入统一平台交易范围，完善监管机制、落实监管责任，规范我市公共资源交易行为，发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优化资源配置、服务社会公众的作用。**

**三、文件内容**

**《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（2020年版）》共8类、32个子项。内容涵盖工程建设项目类、政府采购类、药械类、资源类、产权类、无形资产类、环境权类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类等多个公共资源交易领域。凡列入《目录》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，应全部进入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，鼓励市场主体自主选择公共资源交易平台。鼓励《目录》外项目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。涉及国家安全、国家秘密、抢险救灾等特殊项目，按照有关规定执行。**